

# 新乡市移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新移办〔2023〕23号

## 关于开展新乡市 2023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人口年度审核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利局（移民管理机构）：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06〕57号）关于“扶持期内自然减少的人口和其他不再符合扶持规定的人口按年度予以核减”的规定，经研究，在全市开展 2023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年度审核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加强领导，压实责任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年度审核工作，是贯彻落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重要一环，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工作任务重，是关乎移民切身利益和社会大局稳定

的大事。各县（市、区）水利局、移民管理机构要站在讲政治、顾大局、保稳定的高度，统一思想，周密部署，制订措施，压实责任，确保人口年度审核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 二、精心组织，公开透明

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年度审核工作要严格按照《河南省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登记办法》规定的登记范围、登记对象和登记条件，对已纳入移民后期扶持范围的移民逐村、逐人进行复查审核。人口年度审核工作以县为基础，紧紧依靠乡、村等基层干部，尤其是争取村、组干部配合做好审核工作。审核重点是年龄在60岁以上的移民人口。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村上报、乡确认、县审核的程序进行人口年度审核工作，审核结果分级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并实时更新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管理信息系统。

## 三、强化责任，深化自查

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年度审核工作，主要是对自然减员、农转非、院校毕业已在城市就业、部队院校毕业提干和士兵转士官、被举报查实和打假治假的非移民、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等财政供养人员，以及其他不符合扶持条件等7个方面的人口予以核减，核实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人口基数。各县（市、区）要认真组织好本年度人口审核工作，实事求是地完成移民人口核减任务，尤其是人口相对集中的辉

县市、卫辉市、获嘉县、延津县、原阳县、封丘县、平原新区核减率不低于5%，各县（市、区）人口核减任务完成情况，将与年度评先及项目资金分配挂钩。

从2023年开始，我市水库移民人口信息和直补资金发放已纳入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管理，各地要充分认识移民直补资金“一卡通”发放工作的重要性，各县（市、区）要及时通过“一卡通”一人一卡账户把2024年移民直补资金足额、准确发放到移民群众手中，确保“不漏一户、不漏一人”。

#### **四、严肃纪律，加强监督**

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公开、公正、透明、实事求是的要求做好人口年度审核工作，对违反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弄虚作假、以权谋私、套取移民资金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单位负责人及相关人员的责任。

各地要增强监管力量，认真推进“互联网+监管”工作，通过大数据比对筛查、人脸识别系统等技术手段，利用水库移民审核平台，对移民人口变化实施动态监管，真正做到提高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资格认证的精准度，有力规范直补发放，维护国家利益。

#### **五、成果真实，按时上报**

各县（市、区）要对所辖各移民村人口年度审核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认真填写人口年度审核成果表及人

口核减情况明细表，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前以正式文件报新乡市水利局。

- 附件：1、《新乡市 2023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自然减员审核任务参照表》
- 2、《新乡市 2023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年度审核成果表》
- 3、《新乡市 2023 年度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减情况明细表》



附件 1:

新乡市 2023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人口自然减员审核任务参照表

序号	县(市、区)	2023 年后扶 移民人数 (人)	核减参照人数 (人)	备注
合计	新乡市	31047	155	
1	卫滨区	23		
2	红旗区	48		
3	牧野区	33		
4	凤泉区	44		
5	新乡县	89		
6	开发区	14		
7	工业园区	3		
8	卫辉市	3809	19	
9	辉县市	10304	52	
10	长垣市	567	3	
11	获嘉县	1720	9	
12	延津县	3340	17	
13	原阳县	4336	22	
14	平原新区	3909	19	
15	封丘县	2808	14	

说明:核减应实事求是,以实际数为准。



